

证券代码：837955

证券简称：厚大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厚大轩成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楠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支付关联方殷敏教育服务费金额 1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额度累积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投资品种为稳健型、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资金来源仅限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厚大轩成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厚大轩成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